

证券代码：837263

证券简称：和伍精密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上海和伍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乐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，现股东和伍智造营（上海）

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陈乐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裘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，现股东和伍智造营（上海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裘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朱萍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，现股东上海和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名朱萍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煜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，现股东上海和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名陈煜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吉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股份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第一届董事会三年任期届满，现股东和伍智造营（上海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吉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不属于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敖金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股份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，第一届监事会三年任期届满，现股东上海和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名敖金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经核查，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夏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股份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，第一届监事会三年任期届满，现股东和伍智造营（上海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夏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经核查，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上海和伍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上海和伍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0 日